

臺北市萬華區西園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25 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104)北市教國字第 10438556900 號函頒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」

二、實施日期：自 113 年 2 月 16 日（五）起至 113 年 6 月 28 日（五）止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在籍學生，需由家長提出申請。

四、課程規劃：作業輔導、課外活動、課後照顧（依法不包含課程教學）。

五、編班：視報名人數決定開班數及班級人數(15 人成班，25 人額滿)，人數不足時得混齡編班。

六、報名期程：

期程	階段	說明
112/12/13 (三) 09:00 -113/01/07 (日) 23:59	線上報名系統 第一階段報名	報名期間均可線上加退選，。
113/01/9 (二)	公告第一階段報名狀況	
113/01/10 (三) 09:00 -113/01/16 (二) 23:59	第二階段加退選	▲加選：線上報名系統。 ▲退選： <u>親至/致電教務處</u> 人工退選。
113/01/18 (四)	公告錄取名單	

七、班別與收費：(一學期費用收取以 15 人為基準，實際金額會於第二階段加退選結束、報名人數確認後進行調整，以繳費三聯單金額為準)

班別時段	低年級課後班 星期一三四五 12:00~15:50	中年級課後班 星期三、五 12:00~15:50	高年級課後班 星期三 12:00~15:50	星光班 A 班 星期一二四五 16:00~17:30	星光班 B 班 星期一二四五 16:00~19:00
學費預估	約 9038 元	約 4210 元	五年級約 2105 元 六年級約 1857 元	約 5638 元 六年級約 5029 元	約 11276 元 六年級約 10057 元

八、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。

(一)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tinyurl.com/4kam67sk>

可循學校官網/資訊服務/線上報名系統/課後照顧班報名 或掃描右邊 QR- code 登入。



(二) 步驟：

- 準備好孩子的身份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
- 點選右上角橘色「登入」鍵，登入預設身份為「本校學生」(舊生請勿更動設定)，接著輸入孩子的身份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（出生年月日為 6 碼，例：民國 98 年 3 月 14 日請輸入 0980314）
- 登入後，選取「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照顧班」後方的綠色「報名去」，系統會依孩子的年級出現相應的班別。
- 點選右邊綠色的「我要報名」
- 出現參加調查，預設為參加，請點選「確定」即完成報名。

九、附則：

- (一)112學年度下學期開學日及休業式若異動，課照班收費會隨之微調，不另發通知，將公告於校網。
- (二)本校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頒訂之課後照顧班活動實施要點，辦理退費基準如下：
- (1) 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 - (2) 開班後，未超過上課總節數三分之一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 - (3) 開班後超過上課總節數三分之一，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 - (4) 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節數三分之二者，不予以退費。
 - (5) 所有課程異動之退費一律於學期最後一個月統一辦理。
- (三)開設班別、時間依本簡章為主，若學生因個別需求擇星期、時段上課，則依星期之上課天數計算，恕無法再依時段計費；若學生有特殊報名需求（固定日不上課等），請於線上報名後，再於開學後兩週內向教務處索取紙本課後班異動單，始得調整收費或辦理退費。
- (四)開學後需退班者，一律填寫課後班異動單，並需於申請退班時間內送交異動單，始得退費。
- (五)本校課後照顧班費用不含任何餐點費用，另由於午餐需事前備料，無法於申請當日立即停餐，故午餐費退費非自申請日起算，午餐退費依學務處於異動單填寫之日期計算之，以學務處通知為準。
- (六)停課日期(於簡章公布，不另行通知)，均不補課，費用已扣除。
- ◆ 2/28 (三) 二二八放假。
- ◆ 園遊會補假:暫定 05/06(一)。
- 2/17(六)需上 2/15(四)之課程，課後班/星光班於 2/17(六)正常上課。
- ◆ 4/4(四)~4/5(五)兒童節暨清明連假。
- ◆ 6/10(一)端午節放假。
- ◆ 六年級畢業典禮:暫定 06/14(五) (六年級費用計算至 6/14)。
- (七)遇颱風地震等不可抗力之事件而停課者（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為準），不予補課或退費。
- (八)顧及校園安全，非課後班/星光班放學時間(下午 3:50、5:30、7:00)若需提早接回，請由家長於校門口等候接回。
- (九)親自接回學童之家長，請務必準時到達，如超過時間，將影響教師及值班人員下班時間，若遲接3次以上，得取消學生參加課照班之資格。
- (十)學生若重大違規或不聽從教師管教且規勸無效者，學校得逕予退費，取消學生參加課照班之資格。
- (十一)由於報名系統無法選擇身分別，故學校會於報名結束後，依本學期經審核之安心就學名單，逐一核對學生是否符合免學費身分（低收、中低收、所得 30 萬以下、身心障礙、領有鑑定文件之特教生、原住民、突遭變故、家庭情況特殊等），繳費時便不會發給繳費單，請家長照常線上報名。
- (十二)家中無網路之學童，請家長於報名時間內上班時段親洽教務處辦理。
- 十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★若有其他報名問題，請洽教務處教學組 23030257#104。

教學組

教務主任

校長